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院主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3 年 12 月 18 日（星期四） 中午 12:10

貳、地點：人文暨社會科學院第二會議室（綜合大樓 2 樓 IH208）

參、出席人員：

肆、主席：鄭院長 芬蘭

紀錄：王慧娟

伍、主席報告：

- 一、本院教學卓越計畫各子計畫及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各子計畫經費如期完成。
- 二、12 月 22 日下午 3:30 本院人文講堂啟用典禮，敬請各位主管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參加。
- 三、本院僅訂於 104 年 1 月 12 日下午 3:40 召開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
- 四、各單位 104 年度臨時人員進用(含專、兼任計畫助理、臨時工、工讀生)，請依業務需要，說明經費來源及進用期間，於 104 年 1 月 30 日前簽奉核准後進用。
- 五、本院各單位 103 年 11 月份工作報告敬請參閱附件 1。

補充報告：

主席：下周一人文講堂啟用典禮請各單位主管邀請各單位教師出席，此次活動特別邀請陳朝圳教授、謝寶全教授、楊勝任教授擔任貴賓。104 年福州師範大學研討會本院教師組隊參加。

休運系陳主任：12/8-12/15 南洋理工大學 14 位師生蒞校，完成為期一周的交換課程。11 月 1 日至 1 日本院學生擔任墾丁鐵人三項賽事志工，圓滿達成任務。12 月 28 日即將辦理「2014 熊熊很想跑-屏科大公益馬拉松」，計有 3000 多名跑者參加。本系巫老師家中朝逢巨變，本系教師全力支援其教授之課程。

通識中心劉老師：杜主任因車禍請假至 104 年 1 月 31 日。今日(12 月 18 日)執行本學期教學卓越計畫最後一場通識教育講座。

技職所鍾所長：舉辦「消費者行為分析師」及「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輔導班。辦理 104 碩士(專)班招生，本所分為 2 組「人力資源訓練與發展組」及

「技職教育組」，積極宣導。

客研所曾所長:103 年度客委會獎勵優良博碩士論文本所計有三人獲獎，分別為：曾純純老師指導梁淑霞同學獲 5 萬元獎勵；李梁淑老師指導歐美杏同學；陳芃羽同學各獲 4 萬元獎勵。本所學生獲客委會-客家研究所學生入學獎學金計有 6 位同學獲得 1 萬 5000 元、1 萬元及 7000 元不等之獎金。本所傅明雄同學當選竹田鄉鄉長，12 月 25 日佈達。12 月 7 日完成 104 學年度推甄，計有 6 名學生應試。

幼保系馬主任:完成本系系主任改選，新任系主任由林純雯副教授當選，104 年 2 月 1 日上任。

社工系王主任:赴捷克短期交流學生，已於 12 月初完成課程，12 月 10 日返國。12 月 5 日至 14 日澳洲 Faculty of Health Science University of Tasmania Dr. Douglas Paton 至本系短期講學。本系志工獲青年志工健康服務獎第三名。12 月 9 日辦理銀髮族照顧產業發展論壇，主要針對實務增能及業界專家論壇，特別開放 20 個名額給業界工作者參加。12 月 5 日本系朱進一同學因車禍不幸去世，12 月 6 日由劉副學務長赴屏東生命館致送慰問金，12 月 13 日出殯由李聲吼老師及張麗珠老師代表。

應外系鍾老師:12 月 5 日舉辦語言與語言教學研討會，圓滿成功。

#### 陸、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幼兒保育系林倩儀同學申請「幼兒美語學程」證明書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准予發證。	該生已於 103 年 12 月 5 日完成領證。
二	人文暨社會學院產學合作精進方案競賽，提請討論。	照案執行。	照案執行。
三	102-103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成果發表暨分享活動各單位體驗區值班案，提請討論。	一、11 月 20 日及 21 日由休閒運動健康系代表四系統一設攤。 二、11 月 22 日上午由客研所、下午由技職所代表設攤。	照案執行。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三、每系、所設攤補助經費4000元。	
四	各單位規劃高中職生實務學習體驗營案，提請討論。	本案由應用外語系及休閒運動健康系代表本院規劃，計畫書請於12月9日前擲送學院憑辦。	照案執行。
五	本院12月份會議時間，提請討論。	12月份院主管會議開會時間訂於12月18日中午12:10。	照案執行。

#### 柒、報告案：

案由：規劃高中職生實務學習體驗營案。

說明：

- 一、依本院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主管會議決議執行。
- 二、休閒運動健康系與應用外語系共同規劃「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樂活健康生涯探索體驗營」計劃書，敬請參閱附件2。

####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案由：「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人文講堂管理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本院人文講堂啟用，特別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人文講堂管理要點」，提請討論。
- 二、檢附「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人文講堂管理要點」敬請參閱附件3。

#### 決議：

- 一、與會主管建議：1. 第五點現場錄音半日收費金額誤植15000更正為1500。2. 第八點與第四點合併。3. 第三點加入-收保證金。4. 第四點應提前至第二點後。第十點及第十一點宜提前至與收費相關條文處。
- 二、相關需再修訂之要點內容，待主席再與副院長商議後，提院務會議討論。

提案五

提案單位：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案由：本院 104 年 1 月份會議時間，提請 討論。

說明：104 年 1 月份院主管會議開會時間，擬訂於 1 月 8 日中午 12:10 。

決議：104 年 1 月份院主管會議開會時間訂於 1 月 8 日中午 12:30 。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13:20。